

证券代码：839962

证券简称：中诚咨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8 日 14: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62	中诚咨询	2024 年 4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就 2023 公司董事会的运行和管理，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就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3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在 2023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基础上，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并编制了《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许学雷女士、苏州诚来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许学雷女士的控制)、卞才芳先生、苏州苏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六) 审议《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品、投资基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就 2023 年公司监事会的运行和管理，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就 2023 年公司的运行和管理，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参见公司于 2024

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与《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九）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信息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结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以及以往年度的利润分配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审议《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十一）审议《关于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二）审议《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许学雷女士、苏州诚来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许学雷女士的控制）、苏州苏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张俊任职总经理）、卞才芳先生、郝春荣女士、简素女士。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五）、（九）；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五）、（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16日14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奕雯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潇湘路99号1幢101室5F

联系电话：0512-68079006

联系邮箱：zhongchengcjsjgl@163.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